证券代码：600820 证券简称：隧道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4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叶颖先生的辞职报告，叶颖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叶颖先生将仍在公司下属子公司任职。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叶颖	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6年6月5日	2025年1月26日	工作变动	是	上海城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叶颖先生的离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公司衷心感谢叶颖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820 证券简称：隧道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6日 14 点 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宛平南路1099号一楼多媒体会议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公司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	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	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会授权的议案	√
6	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	√
7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8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9.01	选举袁苑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0.00	公司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01	选举吴泽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分别请见2026年4月23日、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6-009)、《公司2025年年度末期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临2026-010)、《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6-011)、《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2026-01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6-021)。

2、特别决议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6、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20	隧道股份	2026/6/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出席条件的全体股东应于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当日下午14:00-14:30，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号；受他人委托参加股东会的，应携带委托人股东账号、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前往会议地点办理参会登记签到手续。为保证会议正常进行，14:30以后股东会不再接受股东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地址及联系人

公司联系地址：上海市宛平南路1099号 邮编：200032

联系电话：021-65419590 传真：021-65419227

联系人：单瑛琨先生

(二) 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以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公司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	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会授权的议案			
6	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			
7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8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01	选举袁苑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10.00	公司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吴泽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4.02	例：赵× ×	
4.03	例：蒋× ×	
……	……	
4.06	例：宋×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5.02	例：王× ×	
5.03	例：杨×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6-023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公司工会第六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民主选举詹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詹锋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附：职工董事简历

詹锋，男，197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市国资委党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副调研员、副处长，上海市国资委党委宣传处处长，上海市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上海市监委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察专员。现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6-021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26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关于下属公司受让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基础设施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陆家嘴公司”)2.37%股份。

(二)《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董事会同意补选袁苑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附：袁苑女士简历

袁苑，女，197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专业会计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电气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公司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董事会同意增补吴泽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附：吴泽勇先生简历

吴泽勇，男，1975年2月出生，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长聘教授，兼任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上海市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上海仲裁委仲裁员，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葛以衡先生提名，补选詹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五)《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调整审议事项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董事会同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对审议事项作如下调整：

1、2025年年度股东会取消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工作报告》和《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将该两项议案提交后续召开的公司股东会会议审议；

2、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审议《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和《公司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其他审议议案及会议安排不变，具体召开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变更后的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听取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3)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审议《公司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审议《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审议《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额度及提请股东会授权的议案》；

(7)审议《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

(8)审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9)审议《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10)审议《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审议《公司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3210 证券简称：泰鸿万立 公告编号：2026-031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陈柯羽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君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3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陈柯羽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陈君华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近日，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柯羽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君华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陈柯羽于2026年5月14日至2026年6月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16,2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0%。本次权益变动后，陈柯羽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君华持股比例由5.30%变动为5.00%，触及5%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陈柯羽	765.9000	2.25%	664.2783	1.95%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6/5/14-2026/6/4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陈君华	1,037.7200	3.05%	1,037.7200	3.05%	/	/	/
合计	1,803.6200	5.30%	1,701.9983	5.00%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减持事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2、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6-024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2026年6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5日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8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科技二路23号远光智能产业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细则〉的议案》	√

2.本议案已经2026年6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2026年6月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本议案为普通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实行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6年6月2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 登记地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及法律事务部

信函登记地址：证券及法律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科技二路23号远光智能产业园证券及法律事务部

邮政编码：519085

传真号码：0756-3399666

4.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及法律事务部

联系电话：0756-6298628

联系人：周海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63”，投票简称为“远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5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细则〉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6-023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未来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拟在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调整行权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简述

1.2021年12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

2.2022年4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

3.2022年6月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等相关议案。

4.2022年6月15日，公司披露《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于2022年6月2日通过内网“远光E家”公示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时间为2022年6月2日至2022年6月12日。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异议。

5.2022年6月21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等相关议案。

6.2022年7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激励对象人数由665人调整为662人，授予数量由3,349.4821万份调整为4,004.3272万份，行权价格由8.51元/股调整为7.05元/股，同意确定2022年7月12日为授权日。

7.2022年8月18日，公司披露《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股票期权登记人数为656人，登记份数为3,965.5643万份，行权价格为7.05元/股，股票期权授权日为2022年7月12日，登记完成日为2022年8月17日。

8.2023年10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调整后，授予数量由3,965.5643万份调整为4,758.6771万份，行权价格由7.05元/股调整为5.83元/股。此外，鉴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导致激励对象不符合激励对象范围及公司2022年度业绩未达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考核要求，公司注销股票期权2,023.5253万份。本次注销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变更为629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变更为2,735.1518万份。

9.2023年11月7日，公司已完成2,023.5253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并于2023年11月9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10.2025年7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5.83元/股调整为5.774元/股。同时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591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1,265.3585万份。鉴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第二个行权期个人考核结果为部分行权以及公司2024年度业绩未达到第三个行权期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注销6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1,469.7933万份股票期权。

11.2025年8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在办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手续期间，因3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4.8735万份股票期权，将由公司注销；因7名激励对象放弃行权，其符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15.9104万份股票期权，将由公司注销。因此第二个行权期申请行权的激励对象581人，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1,244.5746万份。

二、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未来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及2026年5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公司拟在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从5.774元/股调整为5.742元/股。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章的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但任何调整不得导致行权价格低于股票面值。”

《激励计划》第十章规定派息时，调整方法为：$P=P_0-V$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以上规定，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P_0为5.774元，调整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P=P_0-V=5.774-0.032=5.742$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经审计委员会核查：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在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范围之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各位委员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在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范围之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律师事务所意见

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4.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6-022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6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瑞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龚政先生、秦秀芬女士、向万红先生、赵开强先生以现场方式出席，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细则》刊登在2026年6月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